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编制单位：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腾之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志勇

项目负责人：郑志舟

报告编写人：吴扬

建设单位：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电话：18031735578

邮编：061000

地址：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

编制单位：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317-5203556

邮编：061000

地址：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 101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编制依据	3
2.1 法律、法规	3
2.2 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4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5
3.4 主要生产设备	5
3.5 项目水源	6
3.6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6
3.7 项目变动情况	7
3.8 验收范围及内容	7
4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3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13
6 验收评价标准	14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4
7 验收监测内容	1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5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6
8.1 监测分析方法	16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6
9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19
9.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19
9.2 监测结果	19

9.3 监测结果分析	20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	20
10 公众意见调查	21
10.1 调查目的	21
10.2 调查范围和方式	21
10.3 调查内容	21
10.4 调查对象	22
10.5 调查结果与分析	22
11 结论及建议	24
11.1 验收主要结论	24
11.2 建议	2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5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6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27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29
附件 1 项目环评报告书批复	30
附件 2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31
附件 3 验收期间企业运行工况证明	37
附件 4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检测报告	38
附件 5 公众意见调查表	45
附件 6 专家验收意见	72

1 项目概况

(1)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设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每天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工程投资：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0.57%。

工作时制：项目劳动定员 17 人，年工作日 36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投产日期：2017 年 7 月。

(2)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50'21"，北纬 38°17'54"。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

(3)建设内容

项目建筑面积 800m²，共二层，共设置病床 20 张，项目主要设置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

(4)公用工程

给水：项目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供电：项目用电从沧州市供电电网接入。项目年用电量 2.0×10⁴kWh。

供热及制冷：项目冬季由市政集中供暖，夏季制冷采用分体空调。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于 2022 年 5 月委托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参照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有关要求，对项目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05 月 24 日~05 月 2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废水、噪声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根据现场检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了本项目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验收编制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修正版）（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 (9)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 年修正）（国务院令第 645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起施行）；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11)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5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

- (9)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
- (10)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
- (11)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 (12)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沧州市尚衣堂中医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河北欣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03月15日。

(2) 《关于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沧运环表[2017]15号，2017年07月21日。

(3) 《沧州市尚衣堂中医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报告编号：CZYZ22E20Z06F，2022年06月10日。

(4)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提供的其他工程技术资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50'21"，北纬 38° 17' 54"。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关系图见附图 2。

3.1.2 平面布置

项目利用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进行内部改造和装修及仪器和设备的购置，布置图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

3.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建筑面积 800m²，共二层，共设置病床 20 张，项目主要设置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具体内容见下表：

表 3-1 项目组成与工程组成情况一览表

楼层	地上二层综合楼	实际建设情况
一层	候诊区、诊室、放射室、药房、医疗废物储藏室	与环评一致
二层	诊室、病房、化验室、针灸室、煎药室	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备注
1	次氯酸钠	730L/a	/

3.4 主要生产设备

表 3-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实际建设情况
1	微量元素检测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2	骨秘度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实际建设情况
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4	卡迪克血液检测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5	半导体激光治疗仪	台	2	与环评一致
6	高压消毒柜	台	1	实际改为高压锅
7	医用臭氧治疗仪	台	2	与环评一致
8	宝灵曼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台	2	与环评一致
9	放大镜	台	1	实际未采用
10	中药煎药机	台	4	与环评一致
11	数字 X 射线	台	1	与环评一致
12	烤灯	台	2	与环评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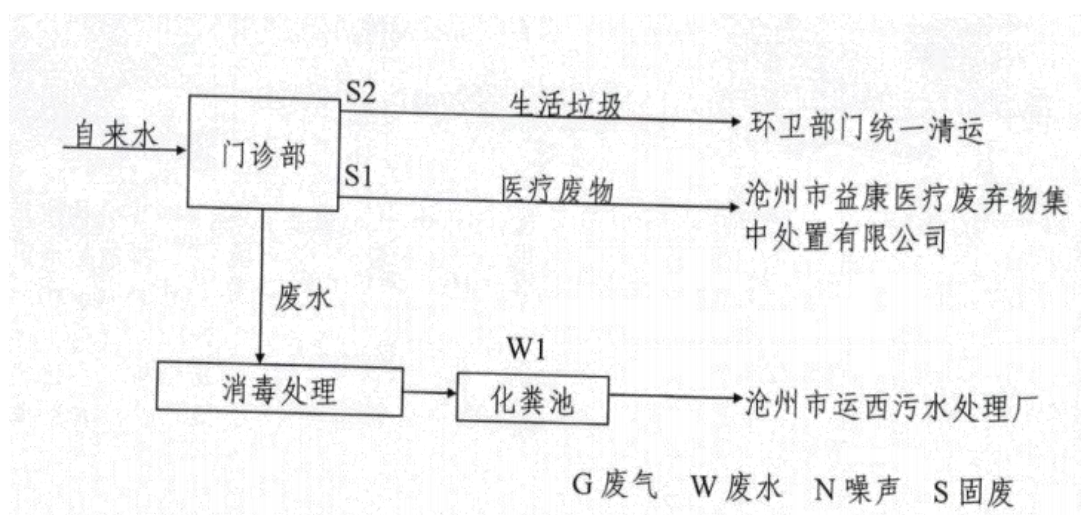
3.5 项目水源

给水：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给，用水主要为医疗用水和办公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1029.6\text{m}^3/\text{a}$ ，能满足项目供水需求。

排水：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进入化粪池，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总排放量为 $824.4\text{m}^3/\text{a}$ 。

3.6 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水

(1) 化验等医疗科室的少量排水；

(2)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排水和楼内卫生排水。

2. 固废

(1)医疗废物：项目诊室产生医疗废物(S1)。

(2)生活垃圾：医务人员及就诊人员产生生活垃圾(S2)。

3. 噪声

主要噪声为等候就诊病人喧闹声等。

3.6.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

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3.6.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3.6.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7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3.8 验收范围及内容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本次验收的工程主体包含项目利用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 进行内部改造和装修及仪器设备的购置，主要包含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环保设施包括：消毒装置、化粪池，具体为：

- ①废水——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②噪声——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③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项目变动情况等为本项目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

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项目废水治理措施见图 4-5。



图 4-5 废水治理措施

4.1.2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周边环境。

4.1.3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楼储藏室照片见图 4-6。



一楼储藏室

图 4-6 危废间照片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57%，实际环保投资 3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0.57%。

表 4-1 实际投资情况说明

类别	项目名称	环保措施	数量	实际投资
设备	医疗设备	/	19	252 万
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废水	消毒装置、化粪池	1 套	1.7 万
噪声	设备噪声	/	—	0.2 万
固废	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	一楼储藏室	1 座	0.1 万
装修	医院建设	/	/	30 万
房租	医院建设	/	/	26 万
药材	原材料	/	/	40 万
合计				350 万

4.2.2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环评“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

表4-3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消毒装置+化粪池	pH:6-9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COD 浓度: 250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250g/床位.d; BOD ₅ 浓度: 100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100g/床位.d; SS 浓度: 60mg/L, 最高允许排放负荷: 60g/床位.d; 氨氮: ≤50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5mg/L; 消毒接触池总余氯接触时间 ≥1h 接触池出口总余氯 ≤2-8mg/L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落实
噪声	等候就诊病人喧闹声	距离衰减、建筑隔声	昼间≤55dB(A) 夜间≤4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执行(GB12348-2008) (1类)	落实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执行(GB12348-2008) (4类)	
固废	医疗废物	委托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	不外排	均得到妥善安置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建设项目概况

(1)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设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每天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工程投资：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0.57%。

工作时制：项目劳动定员 17 人，年工作日 360 天。每天一班，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投产日期：2017 年 7 月。

(2) 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50'21"，北纬 38°17'54"。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

(3) 建设内容

项目建筑面积 800m²，共二层，共设置病床 20 张，项目主要设置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

(4) 公用工程

给水：项目供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项目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供电：项目用电从沧州市供电电网接入。项目年用电量 2.0x10⁴kWh。

供热及制冷：项目冬季由市政集中供暖，夏季制冷采用分体空调。

5.1.2 环境质量现状和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标准。

5.1.3 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结论

(1) 项目选址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产生的污染均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周围无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生态敏感区等，综合分析，拟建项目选址可行。

(2)环保措施可行性分析结论

废水：项目医疗废水经消毒装置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并进入化粪池，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预处理标准以及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措施可行。

噪声：主要噪声源为等候就诊病人喧闹噪声，经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其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1 类标准。

固体废物：项目产生医疗垃圾封闭式积存，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定期收集进行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最终送垃圾处理场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没有影响，处理措施可行。

5.1.4 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区域规划，选址合理；项目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本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沧运环表[2017]15 号），并出具审批意见，详见附件。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5-1。

表 5-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建设单位名称未变动
2	建设地点：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	建设地点不变
3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项目占地面积 800 平米。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共设置病床 20 张，项目主要设置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	已落实
4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生产过程中对产生的污染物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已落实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1.1 废水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	单位	限值	执行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COD _{Cr}	mg/L	250	
BOD ₅	mg/L	100	
SS	mg/L	60	
氨氮	mg/L	50	
总氯	mg/L	2-8	
粪大肠菌群	MPN/L	50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5	

6.1.2 噪声

表 6-2 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1 类	昼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中 1 类、4 类标准
	4 类	昼间	70dB(A)	

6.1.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订单(2013 年第 36 号);危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订单(2013 年第 36 号)相关要求。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废水、噪声监测方法，按照国家污染排放标准和环境质量标准要求，采用国家环境监测分析标准方法。具体监测项目和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8-2。

表 8-1 废水检测分析及检出限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SB166-2)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当取样体积为 10.0mL 时，检出限为 4mg/L	50mL 全自动滴定管 JR-9012 COD 恒温加热器 (SB28)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当水样体积为 50mL 时，检出限为 0.025mg/L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B02)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50mL 全自动滴定管 SPX-150 生化培养箱 (SB126)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CAV214C 电子天平 (SB56) 101-2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SB127)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2010	0.02mg/L	5mL 微量滴定管
	粪大肠 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HWS-80 恒温恒湿培养箱 (SB07) GH-500ASB 隔水式培养箱 (SB09) YX-24LDD 手提式压力蒸 汽灭菌器 (SB160)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 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当试样体积为 100mL 时，最低检出限为 0.05mg/L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SB57)

表 8-2 噪声检测分析方法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 12348-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B93-6) AWA6221B 声校准器 (SB64-1) PM6252A 风速仪 (SB100-6)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本项目监测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 HJ/T91、HJ493、HJ494、HJ495、HJ630 等规范的要求进行；采样时每个环节设专人负责；各点各项测试时，加测 10% 平行样等。

(3) 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规定的要求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4) 参加该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项目具体具体质控数据统计见表 8-4~表 8-6。

表 8-4 质控统计表（实验室质控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评价
				检测结果	控制范围	
pH 值	HJ 1147-2020	无量纲	B21060091	7.04	7.05±0.05	合格
				7.07		
COD _{Cr}	HJ 828-2017	mg/L	B21070039	100	103±6	合格
				105		
BOD ₅	HJ 505-2009	mg/L	B21070504	24.3	23.2±1.5	合格
				24.1		
氨氮	HJ 535-2009	mg/L	B21080279	1.49	1.52±0.08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mg/L	B21070363	2.12	2.22±0.12	合格
				2.15		

表 8-5 质控统计表（实验室平行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pH 值	HJ 1147-2020	无量纲	E24FS0103	8.77	8.76	±0.01pH	±0.1pH	合格
			E25FS0103	8.69	8.70	±0.01pH	±0.1pH	合格
COD _{Cr}	HJ 828-2017	mg/L	E24FS0101	102	96	±3.1	±10	合格
			E25FS0101	201	194	±1.8	±10	合格
BOD ₅	HJ 505-2009	mg/L	E24FS0101	27.5	27.2	±0.55	±20	合格
			E25FS0101	52.2	51.7	±0.49	±20	合格
氨氮	HJ 535-2009	mg/L	E24FS0101	14.2	14.3	±0.36	±10	合格
			E25FS0101	13.5	13.6	±0.37	±10	合格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 控制范 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总氯	HJ 585-2010	mg/L	E24FS0102	4.54	4.34	±2.3	±5	合格
			E25FS0101	4.64	4.51	±1.5	±5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mg/L	E24FS0101	0.05L	0.05L	—	±20	合格
			E25FS0101	0.05L	0.05L	—	±20	合格

表 8-7 质控统计表（噪声）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编号	声级计校准值			评价
			检测时间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B93-6) AWA6221B 声校准器 (SB64-1) PM6252A 风速仪 (SB100-6)	24 日昼间	93.9	94.0	合格
			25 日昼间	93.9	94.0	合格

9 验收监测结果及分析

9.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5 月 25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废水、噪声验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保持稳定，建设单位统计了门诊问诊人数（详见附件）。

9.2 监测结果

9.2.1 废水监测结果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废水检测结果如表 9-1 所示。

表 9-1 废水检测结果

监测时间及 点位	监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1	2	3	均值		
医疗废水、 生活污水总 排口 2022.05.24	pH 值	无量纲	8.8	8.7	8.8	8.7~8.8	6~9	达标
	COD _{Cr}	mg/L	99	100	98	99	250	达标
	BOD ₅	mg/L	27.4	28.3	27.9	27.9	100	达标
	SS	mg/L	11	12	12	12	60	达标
	氨氮	mg/L	14.2	14.1	13.9	14.1	50	达标
	总氯	mg/L	4.43	4.44	4.38	4.42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1.7×10 ³	1.4×10 ³	1.5×10 ³	1.5×10 ³	50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10	达标
医疗废水、 生活污水总 排口 2022.05.25	pH 值	无量纲	8.7	8.7	8.7	8.7	6~9	达标
	COD _{Cr}	mg/L	198	202	196	199	250	达标
	BOD ₅	mg/L	52.0	51.7	52.4	52.0	100	达标
	SS	mg/L	12	11	12	12	60	达标
	氨氮	mg/L	13.6	13.3	13.0	13.3	50	达标
	总氯	mg/L	4.58	4.58	4.66	4.61	2~8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 ³	1.3×10 ³	1.2×10 ³	1.4×10 ³	50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 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10	达标
主要污染物 年排放量	COD	t/a	0.066					
	氨氮	t/a	0.006					
备注	“L”表示低于检出限，项目废水年排放量 443.5m³/a（企业提供）；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9.2.2 噪声检测结果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见下表 9-2。

表 9-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单位：dB(A)）

检测时间及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2.05.24	1#（东侧）	昼间 07:36~07:41	66.4	昼间≤70dB(A)	达标
	2#（西侧）	昼间 07:46~07:51	52.7	昼间≤55dB(A)	达标
2022.05.25	1#（东侧）	昼间 07:41~07:46	66.4	昼间≤70dB(A)	达标
	2#（西侧）	昼间 07:52~07:57	52.8	昼间≤55dB(A)	达标
备注	西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标准限值；东侧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				

9.3 监测结果分析

9.3.1 废水检测结果分析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日均最高排放范围及浓度为：pH 值：8.8（无量纲），COD_{Cr}：199mg/L，BOD₅：52.0mg/L，SS：12mg/L，氨氮：14.1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总氯：4.61mg/L，粪大肠菌群：1.5×10³MPN/L，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pH 值：6~9，COD≤250mg/L，BOD₅≤100mg/L，SS≤60mg/L，氨氮≤50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10mg/L，总氯：2~8mg/L，粪大肠菌群：5000MPN/L）。

9.3.2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项目西侧噪声昼间值范围为 52.7~52.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55dB（A））；东侧噪声值为 66.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70dB（A））。

9.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为：COD：0.066t/a，氨氮：0.006t/a。

10 公众意见调查

10.1 调查目的

在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广泛了解和听取项目周围民众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更好地执行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规章制度，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10.2 调查范围和方式

根据本项目所处的地理位置，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6 月在距离厂区较近御河新城小区发放了项目验收“公众意见调查表”，详细了解项目的建设和生产对周围经济、环境的影响。

10.3 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为“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您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满意程度”等 7 个专题，详见表 10-1

表 10-1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30 岁 30~39 岁 40~49 岁 ≥50 岁			
职业		民族		教育		电话		
居住地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气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扩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本扩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10.4 调查对象

调查对象包括不同年龄段、不同文化程度、不同职业人群，本次共发放调查问卷 27 份，实际收回 27 份，其中有效表格 27 份，回收率达 100%，调查对象分布情况详见表 10-2。

表 10-2 被调查人员状况一览表

参与调查人数	性别		年龄状况				职业			文化程度		
	男	女	<30	30-39	40-49	≥50	机关事业单位	职员	其他	大学	高中	初中
27	13	14	8	7	7	5	4	12	11	14	10	3
比例 (%)	48	52	30	26	26	18	15	44	41	52	37	11

10.5 调查结果与分析

本次调查内容及统计结果详见表 10-3

问题	选项	人数	比例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不存在扰民	27	100%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0	0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0	0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没有	27	100%
	发生过	0	0
本工程的废气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没影响	27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没影响	27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没影响	27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没影响	27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您对本扩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满意	27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扩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从以上统计结果可以看出,被调查对象 100%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持满意态度。经与建设单位了解情况,本建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与周围群众没有发生过纠纷。

11 结论及建议

11.1 验收主要结论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企业运转负荷为80%，满足环保验收监测要求。

11.1.1 废水检测结果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日均最高排放范围及浓度为：pH 值：8.8（无量纲），COD_{Cr}：199mg/L，BOD₅：52.0mg/L，SS：12mg/L，氨氮：14.1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总氯：4.61mg/L，粪大肠菌群：1.5×10³MPN/L，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pH 值：6~9，COD≤250mg/L，BOD₅≤100mg/L，SS≤60mg/L，氨氮≤50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10mg/L，总氯：2~8mg/L，粪大肠菌群：5000MPN/L）。

11.1.2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项目西侧噪声昼间值范围为52.7~52.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55dB（A））；东侧噪声值为66.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70dB（A））。

11.1.3 公众意见调查结论

通过对企业周围小区居民进行公众意见调查，经统计，被调查对象100%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持满意态度。

11.1.4 总体结论

项目依据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均得到落实，企业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其余固体废物均按规范要求妥善处理，项目总体上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工程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1.2 建议

企业定期对设备设施进行维护、检修；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环保意识。确保消毒装置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环保管理，加强巡检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河北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Q83 卫生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设计生产能力	年就诊人数约 10800 人				实际生产能力	年就诊人数约 10800 人		环评单位	河北欣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				审批文号	沧运环表[2017]1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3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		所占比例（%）	0.57				
	实际总投资（万元）	3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		所占比例(%)	0.57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880h					
运营单位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30903MA08HK1G97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排气量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排水量													
	化学需氧量		199	250	0.066									
	氨氮		14.1	50	0.006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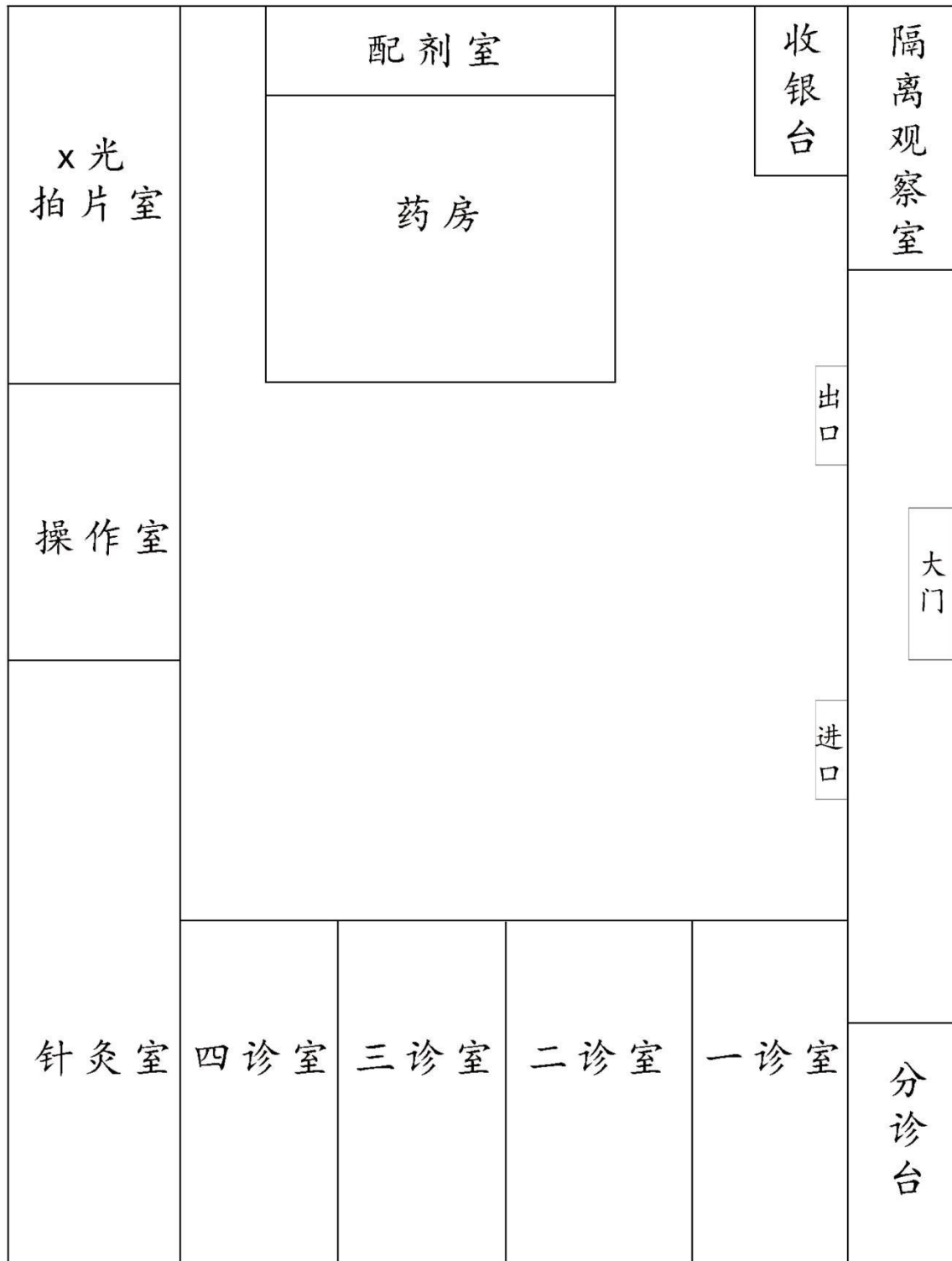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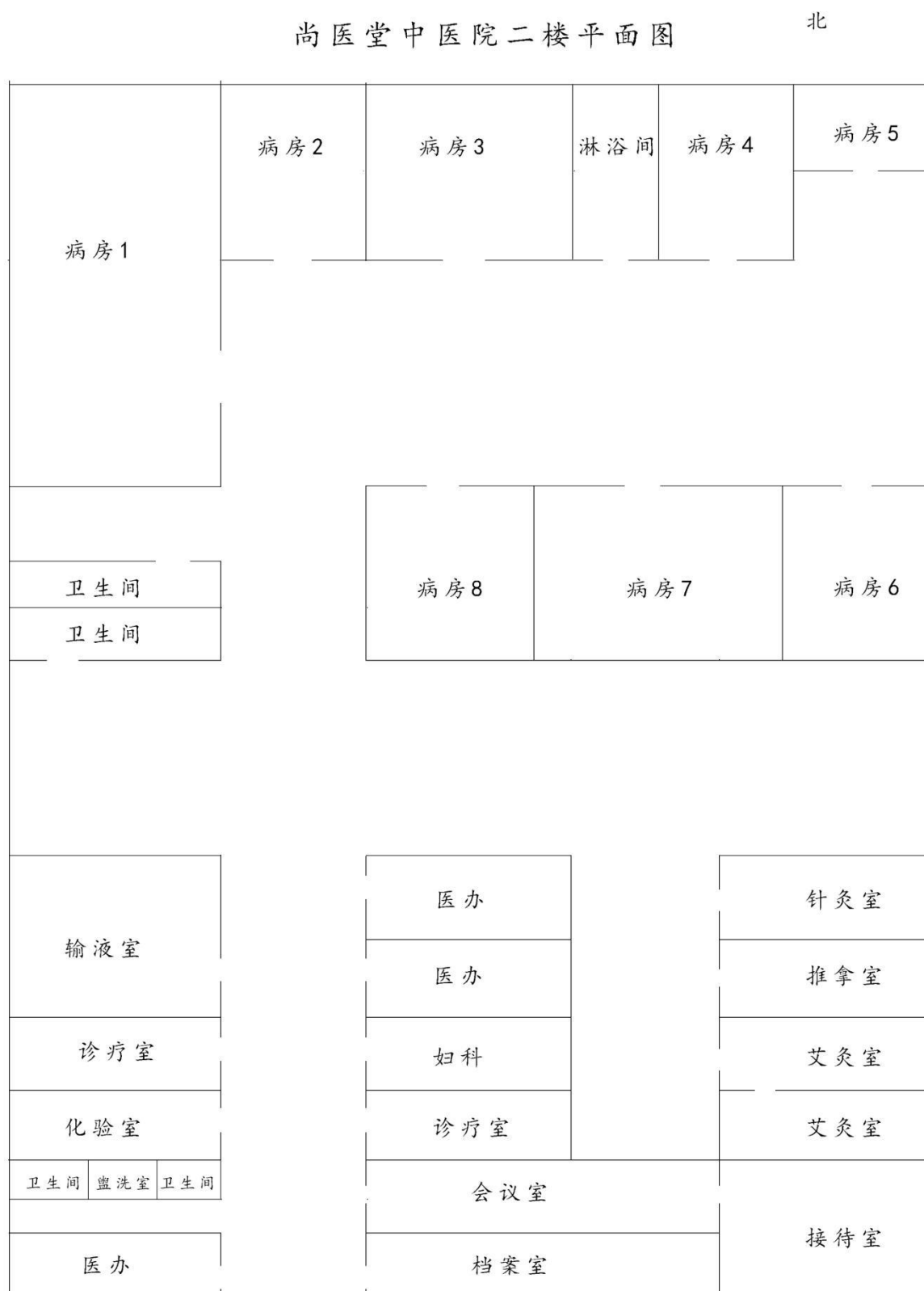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尚医堂中医院一楼平面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项目环评报告书批复

审批意见:

沧运环表[2017]15 号

1、同意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的建设。本表可作为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2、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项目占地面积 800 平米。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共设置病床 20 张，项目主要设置候诊厅、诊室、放射室、针灸室、化验室、病房、煎药室、医疗废物储藏室等。

3、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生产过程中对产生的污染物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 and 总量控制的要求。

4、该项目建成后 3 个月内须经运河区环境保护局验收，达到要求后，方能正式投入生产。

经办人:

张连平, 高阳



附件 2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2022066-1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项 目 名 称：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

委托方(甲 方)：沧州尚医堂中医医院

受托方(乙 方)：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

司沧东工业园分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2 年 3 月 2 日

签 订 地 点：河北省沧州市

有 效 期 限：2022 年 3 月 2 日至 2027 年 3 月 1 日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医疗废物处置合同

委托方（甲方）	沧州尚医堂中医医院	法定代表人	张腾之
注册地址	沧州市御河新城东商 6-106		
通讯地址	沧州市御河新城东商 6-106		
项目联系人	张腾之	联系方式	18031735578
电子邮箱		传真号	

受托方（乙方）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鑫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沧东工业园分公司	负责人	王鑫
通讯地址	总公司办公地点：沧州市新华区永济东路 75 号		
	分公司办公地点：沧东工业园（沧县风化店乡大白塚村东）		
项目联系人	王刚	联系方式	13383377709 0317-3084230
电子邮箱	450331090@qq.com	传真号	0317-3080116

鉴于甲方希望就产生的医疗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置服务，并同意支付相应的处置报酬费用，鉴于乙方拥有提供上述专项技术、服务的能力，并同意向甲方提供这样的处置技术。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所产生的医疗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的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

第二条 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由乙方的专业医疗废物运输车队运输至乙方指定场所后，乙方对医疗废物进行无害化集中处置。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运输处置服务工作：

1. 客户现场服务地点：甲方区域内。
2. 处置技术服务进度：乙方按每 48 小时一次为甲方所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运输服务（天气、政策及设备维修等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期间甲方自行按规定对所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合理处置和存放，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3. 处置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河北省的有关环保/安全/职业健康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
4. 乙方不负责医疗废物《医疗废物分类分册（2021 年版）》之外的废物的运输。
5. 乙方运输车辆的司机和有关人员，在甲方区域内应文明作业，按照甲方《区域内安全须知》操作，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乙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如违规作业引发的人身设备安全事故的责任、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处置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有关医疗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医疗废物的主要成分、物理形态、包装物情况、预计转移数量、必要的安全预防措施等）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负责废弃物的安全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类别的医疗废物混装，应满足安全处置的条件；直接包装物明显位置标注废弃物名称和主要成分。
 - (2) 甲方委派专人负责医疗废物转移的交接工作，必须在乙方所提供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加盖医疗废物交接专用章后与乙方进行交接。
 - (3) 甲方负责乙方运输车辆及人员在其所管理区域内通行通畅、正常工作和安全。另外甲方须负责协调乙方运输车辆及人员在甲方所属辖区的交通禁行路段的通行事宜。
3. 甲方有责任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进行医疗废物转移、交接工作。甲方不得在未告知乙方的条件下将易制毒类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放射性物品、爆炸性物品、不明物等高危废物（2002 版剧毒化学药品目录中涉及到的药品）混入医疗废物中交由乙方处置。
4. 甲方保证将产生的医疗废弃物全部交付乙方运输和处置，不得流失、买卖或转交他人处置，并按《医疗废物分类分册（2021 年版）》（如有新规定从其规定）将其所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分类后包装，

装入专用的医疗废物周转箱，集中暂存于符合国家规定且方便乙方运输车辆通行贴靠的固定场所。

否则，乙方可以拒绝提供服务，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第五条 合同期限及甲方向乙方交付集中收集处置款计算以及方式：

1. 本合同自 2022 年 3 月 2 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1 日止。
2. 甲方按沧发改价格【2019】724 号文件确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交纳集中处置款。如在合同期限内有了新的收费标准，按新的收费标准执行。
3. 甲乙双方根据甲方每年产生医疗废物量等因素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交纳集中处置款：**9000 元。**
4. 双方每次据实计重，每年 3 月 10 日前甲乙双方核定当年的医疗废物处置量。若甲方医疗废物每年总重量超出 2337 公斤，超出部分甲方按实际产生量向乙方补交费用。
5. 如在合同履行期内税率调整则甲乙双方按新税率执行。
6.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甲方在合同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期内的集中收集处置款一次性支付到乙方指定账户，以后每年年度费用在 3 月 20 日前将下一年度集中收集处置款支付到乙方指定账号，乙方为甲方出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和帐号为：

单位名称：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沧州北环支行

帐 号：0408010719300178471

单位名称：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沧东工业园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沧州北环支行

帐 号：0408010719300191171

第六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漏乙方关于技术服务方面的内容。
2. 涉密人员范围：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履行完毕后两年。
4. 泄密责任：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损失及相关费用。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如一方有合同变更需求的，可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1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双方自觉履行义务。除国家政策变动原因,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集中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费总额 30% 支付违约金。若实际损失大于违约金按实际损失支付。
2. 甲方因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告知乙方真实信息或欺瞒乙方的,由此在乙方处置废物过程中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安全法律责任和乙方经济损失。视具体事故情况,甲方承担经济责任不低于¥1000 (人民币壹仟圆整),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不设上限。
3.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延迟支付费用或擅自变更服务内容及方式,经乙方书面催告及上报相关卫生环保部门后,乙方有权拒接收甲方的医疗废物,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期限内集中收集运输处置服务费总额 30 % 的违约金。

第九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张腾之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王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人力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战争,国家政策调整等客观情况,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方可解除本合同。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应在此协议期满前 2 个月内完成下年度的处置协议签订工作,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在此期间内双方未签定新的协议,原协议到期后,乙方可以终止协议的履行,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本合同如有与现行法律法规冲突事项,以法律法规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双方签字之日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补充协议及条款与本合同效力相同。

签字页

甲方：沧州尚医堂中医医院（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张鹏（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3月2日

乙方：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沧东工业园分公司（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王（签字）

签订日期：2022年3月2日

附件 3 验收期间企业运行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兹证明，我公司（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在验收监测期间（2022 年 05 月 24 日-25 日），项目正常生产运营，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生产符合达到 75%以上，符合监测项目要求。

产品	设计量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 实际量	营运负荷	备注
门诊问诊	30 人/日	05.24	24 人	80%	
		05.25	24 人	80%	
备注					

特此证明！



2022 年 05 月 25 日

附件 4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检测报告


220312340535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19日止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ZYZ22E20Z06F

项目名称: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受检单位: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委托单位: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检测内容: 废水、噪声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0日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CMA 章无效。
- 2、本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报告需填写清楚，涂改无效。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申请，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5、未经本单位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如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CMA 章，视为无效报告。
- 6、对送检样品，本公司仅对接到样品以后的检测结果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7、本公司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检验检测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17—5203556

传真电话：0317—5203556

邮政编码：061001

单位地址：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沧州市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楼一栋 101。

报告编号: CZYZ22E20Z06F

第 1 页 共 5 页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委托单位地址	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		
联系人	李兵	联系电话	18031735578
受检单位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受检单位地址	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		
检测性质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废水、噪声		
采样时间	2022.05.24~2022.05.25	检测周期	2022.05.24~2022.05.30
采样人员	葛玉坤、赵志伟、李牛牛		

二、检测信息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描述
1	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值、氨氮、粪大肠菌群、SS、COD _{Cr} 、BOD ₅ 、总氯、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2 天	水样均为浅黄色、无味、透明
2	噪声	厂界东侧、西侧各设置 1 各检测点位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每天检测 1 次 检测 2 天	—
备注 采样容器: 棕溶解氧瓶 1000mL*8, 玻璃瓶 1000mL*10, 玻璃瓶 500mL*16, 塑料瓶 1000mL*6, 塑料瓶 2500mL*10					

三、检测依据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检测人员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SB166-2)	葛玉坤 赵志伟 李牛牛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当取样体积为 10.0mL 时, 检出限为 4mg/L	50mL 全自动滴定管 JR-9012 COD 恒温加热器 (SB28)	张瑞 李翠翠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当水样体积为 50mL 时, 检出限为 0.025mg/L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SB02)	赵静 李静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50mL 全自动滴定管 SPX-150 生化培养箱 (SB126)	张瑞 李翠翠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	CAV214C 电子天平 (SB56) 101-2A 型电热鼓风干燥箱 (SB127)	郭泽冰 李彩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HJ 585-2010	0.02mg/L	5mL 微量滴定管	张瑞 李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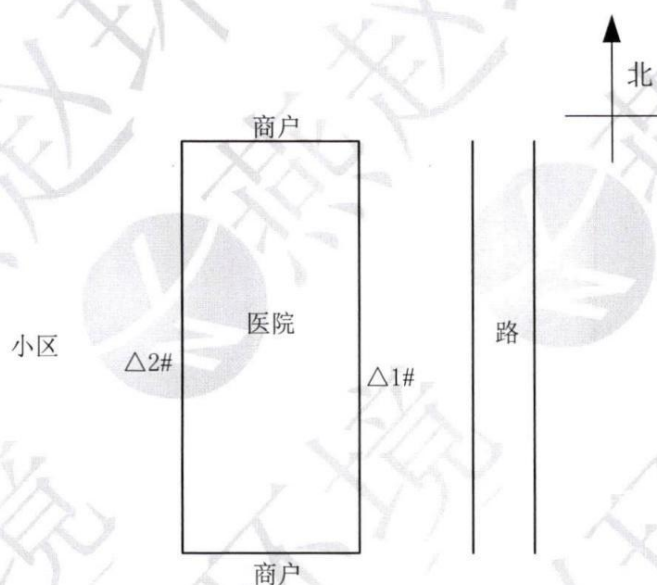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CZYZ22E20Z06F

第 2 页 共 5 页

续上表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分析仪器	检测人员
废水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MPN/L	HWS-80 恒温恒湿培养箱 (SB07) GH-500ASB 隔水式培养箱 (SB09) YX-24LDD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SB160)	吕美慧 李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T 7494-1987	当试样体积为 100mL 时, 最低检出限为 0.05mg/L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SB57)	潘小萌 李翠翠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B93-6) AWA6221B 声校准器 (SB64-1) PM6252A 风速仪 (SB100-6)	葛玉坤 赵志伟 李牛牛

四、检测点位示意图



其中: △为噪声检测点位;
2022.05.24~2022.05.25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编号: CZY22E20Z06F

第 3 页 共 5 页

五、检测结果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	2	3	范围/均值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总排口 2022.05.24	pH 值	无量纲	8.8	8.7	8.8	8.7~8.8
	COD _{Cr}	mg/L	99	100	98	99
	BOD ₅	mg/L	27.4	28.3	27.9	27.9
	SS	mg/L	11	12	12	12
	氨氮	mg/L	14.2	14.1	13.9	14.1
	总氮	mg/L	4.43	4.44	4.38	4.42
	粪大肠菌群	MPN/L	1.7×10^3	1.4×10^3	1.5×10^3	1.5×10^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总排口 2022.05.25	pH 值	无量纲	8.7	8.7	8.7	8.7
	COD _{Cr}	mg/L	198	202	196	199
	BOD ₅	mg/L	52.0	51.7	52.4	52.0
	SS	mg/L	12	11	12	12
	氨氮	mg/L	13.6	13.3	13.0	13.3
	总氮	mg/L	4.58	4.58	4.66	4.61
	粪大肠菌群	MPN/L	1.8×10^3	1.3×10^3	1.2×10^3	1.4×10^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L	0.05L	0.05L
备注	"L" 表示低于检出限					

表 2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检测时间、声源及点位			检测结果
2022.05.24	1# (东侧)	昼间 07:36~07:41	66.4
	2# (西侧)	昼间 07:46~07:51	52.7
2022.05.25	1# (东侧)	昼间 07:41~07:46	66.4
	2# (西侧)	昼间 07:52~07:57	52.8
气象条件	05 月 24 日, 昼间: 天气晴, 风速 2.4m/s, 05 月 25 日, 昼间: 天气晴, 风速 2.6m/s		

报告编号: CZYZ22E20Z06F

第 4 页 共 5 页

五、检验检测质量控制

1. 质控结果

表 3 实验室标准样品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标准样品编号	标准样品		评价
				检测结果	控制范围	
pH 值	HJ 1147-2020	无量纲	B21060091	7.04	7.05±0.05	合格
				7.07		
COD _{Cr}	HJ 828-2017	mg/L	B21070039	100	103±6	合格
				105		
BOD ₅	HJ 505-2009	mg/L	B21070504	24.3	23.2±1.5	合格
				24.1		
氨氮	HJ 535-2009	mg/L	B21080279	1.49	1.52±0.08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mg/L	B21070363	2.12	2.22±0.12	合格
				2.15		

表 4 实验室平行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平行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结果			相对偏差 控制范围%	评价
				样品结果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pH 值	HJ 1147-2020	无量纲	E24FS0103	8.77	8.76	±0.01pH	±0.1pH	合格
			E25FS0103	8.69	8.70	±0.01pH	±0.1pH	合格
COD _{Cr}	HJ 828-2017	mg/L	E24FS0101	102	96	±3.1	±10	合格
			E25FS0101	201	194	±1.8	±10	合格
BOD ₅	HJ 505-2009	mg/L	E24FS0101	27.5	27.2	±0.55	±20	合格
			E25FS0101	52.2	51.7	±0.49	±20	合格
氨氮	HJ 535-2009	mg/L	E24FS0101	14.2	14.3	±0.36	±10	合格
			E25FS0101	13.5	13.6	±0.37	±10	合格
总氯	HJ 585-2010	mg/L	E24FS0102	4.54	4.34	±2.3	±5	合格
			E25FS0101	4.64	4.51	±1.5	±5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B/T 7494-1987	mg/L	E24FS0101	0.05L	0.05L	—	±20	合格
			E25FS0101	0.05L	0.05L	—	±20	合格

报告编号: CZYZ22E20Z06F

第 5 页 共 5 页

表 5 噪声检测质控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编号	声级计校准值			评价
			检测时间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B93-6)	24 日昼间	93.9	94.0	合格
		AWA6221B 声校准器 (SB64-1)	25 日昼间	93.9	94.0	合格
		PM6252A 风速仪 (SB100-6)				

-----以下空白-----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2 年 06 月 10 日

附件 5 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建新	性别	男	年龄	☒ ≤30 岁 ☐ 30~39 岁 ☐ 40~49 岁 ☐ ≥50 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8987787318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贾艳红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会计	民族	汉	教育	高中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田芳芳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无	民族	汉	教育		电话	15333172419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梅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3103170518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楠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 40~49岁 ≥50岁		
职业	文员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5132780778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杨文义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	40~49岁	≥50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本科	电话	18330299775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武建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文员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3315780759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西运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名达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民警	民族	汉	教育	本科	电话	13102400578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韩建新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		
职业		民族	汉	教育	高中	电话	18230171246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良旺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工人	民族	汉	教育	中专	电话	15367269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刷、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朱伟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教育	中	电话	18031725110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 (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高俊英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高中	电话	15530427286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建新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本科	电话	1572009395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刘建峰	性别	男	年龄	5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医生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5042708653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利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医生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5383859861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 (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武刚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工人	民族	汉	教育	中专	电话	18833761996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青	性别	女	年龄	☒ <30 岁 ☐ 30~39 岁 ☐ 40~49 岁 ☐ ≥50 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8233734512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刘倩	性别	女	年龄	<30 岁 30~39 岁 40~49 岁 ≥50 岁		
职业	老师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7320767565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娟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教育	高中	电话	13323271683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刘梅英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u>≥50岁</u>		
职业	会计	民族	汉	教育	大专	电话	18233709137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磊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职员	民族	汉	教育	本科	电话	18713750315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陈阳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教育	初中	电话	15532777773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彦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汉	教育	中专	电话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李建军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民族	汉	教育		电话	13930787270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侧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孔令芳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50岁		
职业	家政	民族	汉	教育	初中	电话	15007173678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场址中心坐标 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 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 20 张，设计门诊接待 30 人，年接待人数约为 10800 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通	性别	男	年龄	<30岁 30~39岁 40~49岁 ☒ ≥50岁		
职业		民族	汉	教育	中学	电话	13011989785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杜霞	性别	女	年龄	<30岁 30~39岁 ☒ 40~49岁 ≥50岁		
职业	个体	民族	回	教育	大专	电话	15613799199
居住地址	御河新城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于2017年07月21日由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通过，并提出审批意见。本新建项目坐落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6-106，场址中心坐标38°17'55"N，116°50'21"E，项目占地面积800m²。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本次新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设计床位20张，设计门诊接待30人，年接待人数约为10800人次。 针对项目产生的污染，采取以下措施，以减轻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调查内容（以打“√”方式选择）	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是否有扰民现象					☒ 不存在扰民 ☐ 存在扰民影响较轻 ☐ 存在扰民影响严重	
	本工程运营期间是否与周边村民发生纠纷					☒ 没有 ☐ 发生过	
	本工程的废水排放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本工程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 没影响 ☐ 影响较轻 ☐ 影响较重	
	您对本新建项目的环保工作的满意程度					☒ 满意 ☐ 较满意 ☐ 不满意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无		
您对本新建项目环保工作的意见个建议					无		

附件 6 专家验收意见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06 月 11 日，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根据《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专家、企业相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与会人员实地核查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沧州市运河区御河新城商业 6-106，中心坐标为东经 116°50'21"，北纬 38°17'54"。项目南侧、北侧为临街店面，东侧隔浮阳南大道为文化艺术中心，西靠御河新城小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03 月 15 日，企业委托河北欣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07 月 21 日通过沧州市生态环境局运河区分局审批，沧运环表[2017]15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5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概算为 2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0.57%；实际总投资为 35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总投资 2 万元，占总投资的 0.5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化验等医疗科室医疗废水，病人、医护人员的冲厕、盥洗等生活污水。医疗废水与生活污水经消毒处理后排入化粪池，经处理后排入沧州市运西污水处理厂。

（二）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等候就诊人员喧闹声，通过距离衰减、建筑隔声等措施排入环境。

验收组：

李兵

张峰

郭伟

张永

辛磊

（三）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监测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05月24日~05月25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CZYZZ22E20Z06F，监测结果如下：

（1）噪声

经检测，项目西侧噪声昼间值范围为52.7~52.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1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 55 dB(A))；东侧噪声值为66.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4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 ≤ 70 dB(A))。

（2）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日均最高排放范围及浓度为：pH值：8.8（无量纲），COD_{Cr}：199mg/L，BOD₅：52.0mg/L，SS：12mg/L，氨氮：14.1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总氯：4.61mg/L，粪大肠菌群：1.5 $\times 10^3$ MPN/L，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预处理标准及沧州市运河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pH值：6~9，COD ≤ 250 mg/L，BOD₅ ≤ 100 mg/L，SS ≤ 60 mg/L，氨氮 ≤ 50 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10 mg/L，总氯：2~8mg/L，粪大肠菌群：5000MPN/L）。

（3）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及生活垃圾。

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及其他各种敷料）；使用后的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医疗废物及时收集，并分类放置防渗透、防锐器穿透容器内于一楼储藏室暂存，定期交由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

验收组：

李强

张辉 郭伟 杨永 郭

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为：COD：0.066t/a，氨氮：0.006t/a。

五、验收结论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建设项目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境管理部门的批复文件要求，监测结果证明可达标排放，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

企业定期对设备设施进行维护、检修；定期对员工进行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环保意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应加强环保管理，加强巡检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验收组：

李兵

陈伟

郭

郭

郭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兵	沧州市尚医堂中医医院	院长	18031735578	李兵	建设单位
成员	陈晓东	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正高工	13931720839	陈晓东	专家
成员	吴伟	河北省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230759977	吴伟	专家
成员	杨彬	河北省沧州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075727123	杨彬	专家
成员	辛辰	沧州燕赵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15227591812	辛辰	检测单位